

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9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9月21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等方式交公司全体监事；会议应到监事5名，实到5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志良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、有效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通讯方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《关于<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《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》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3年9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《关于<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《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旨在保证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，确保员工持股计划规范运行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3年9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3 年 9 月 27 日